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99)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IGG Inc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2019年中期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

本業績公告的中英文版本可在本公司網站(www.igg.com)和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查閱。

本公司2019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在本公司網站(www.ig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上載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IGG INC

主席

蔡宗建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蔡宗建先生、許元先生、張竑先生、沈潔蕾女士及陳豐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池元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漢基博士、余大堅先生及陸釗女士。

目錄

| | |
|--------------|----|
| 公司資料 | 2 |
| 摘要 | 4 |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5 |
| 企業管治 | 13 |
| 其他資料 | 14 |
| 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報告 | 38 |
| 綜合損益表 | 39 |
| 綜合全面收益表 | 40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41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43 |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45 |
|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 46 |
| 釋義 | 71 |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蔡宗建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許元先生

張竑先生

沈潔蕾女士

陳豐先生

非執行董事

池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漢基博士

余大堅先生

陸釗女士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梁漢基博士(主席)

余大堅先生

陸釗女士

提名委員會

梁漢基博士(主席)

蔡宗建先生

余大堅先生

陸釗女士

薪酬委員會

陸釗女士(主席)

蔡宗建先生

余大堅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沈潔蕾女士

鄭燕萍女士(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

授權代表

蔡宗建先生

沈潔蕾女士

鄭燕萍女士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新加坡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80 Pasir Panjang Road

#18-84 Mapletree Business City

Singapore 117372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48 號陽光中心 40 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資料

香港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中國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 -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

主要往來銀行

花旗銀行－新加坡分行
渣打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投資者關係顧問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www.igg.com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二零一九年 | | 二零一八年 | |
|--------------------|----------------|------------------|---------|------------------|
| | 千美元 | 千港元 ² | 千美元 | 千港元 ² |
| | (未經審計) | | (未經審計) | |
| 收入 | 354,666 | 2,782,177 | 388,495 | 3,043,586 |
| 本期間溢利 | 70,702 | 554,622 | 98,389 | 770,809 |
| 本公司權益股東 應佔本期間溢利 | 70,714 | 554,716 | 98,613 | 772,564 |
| 經調整淨利 ¹ | 72,880 | 571,707 | 101,135 | 792,322 |

- 本期間本集團的收入為**3.547**億美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收入**3.885**億美元減少**9%**，但與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的收入**3.603**億美元相比，已回穩持平。
- 本期間本集團的溢利為**7,070**萬美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9,840**萬美元減少**28%**，較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的溢利**9,090**萬美元減少**22%**。
- 本期間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為**7,070**萬美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9,860**萬美元減少**28%**，較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的**9,060**萬美元減少**22%**。
- 本期間本集團的經調整淨利為**7,290**萬美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1.011**億美元減少**28%**，較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的**9,290**萬美元減少**22%**。
- 本公司董事會議決宣派每股普通股**13.0**港仙的中期股息(相等於每股普通股**1.7**美分)，總金額約為**2,120**萬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中期股息為**17.7**港仙，相等於每股普通股**2.3**美分)。

¹ 經調整淨利指不包括股權激勵開支的淨利。其被認為是綜合損益表的有用補充資料，可顯示本集團於所呈列財務期間的盈利能力及營運表現。

² 本期間美元計值款項按**7.8445**港元兌**1.00**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8343**港元兌**1.00**美元)的匯率兌換成港元，僅供說明用途。該等換算不應詮釋為以下陳述：美元金額經已或應可或可以於有關日期或任何其他日期按該等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全球地位

IGG 集團創立於二零零六年，為一家全球知名的手機遊戲開發商及營運商，在全世界擁有龐大的客戶群體，累計註冊用戶數迄今已高達 7 億。繼承在客戶端遊戲及網頁遊戲方面多年研發及全球運營的經驗，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審時度勢，將戰略重心轉向手機遊戲領域。歷經多年來的耕耘，手機遊戲產品現以 23 種不同語言版本向全球發行，廣受玩家喜愛，並榮獲多項國際大獎。秉承著「與時俱進，不忘初心」的企業文化精神，本集團致力為遊戲世界打造歷久彌新的高質量產品。

本集團總部設於新加坡，並於美國、香港、中國大陸、加拿大、日本、韓國、泰國、白俄羅斯、菲律賓、阿聯酋、印尼、巴西、土耳其、意大利及西班牙設有分支機構，用戶遍及全世界 200 多個國家和地區。著眼於全球市場，本集團從研發至運營，皆以全球化導向運作，多年來，本集團與 Apple、Google、Amazon、Microsoft 等平台以及逾百家廣告商及供應商夥伴布建長期合作關係，奠定了我們在全球市場的行業地位與競爭優勢。

期內，IGG 持續獲得業界及資本市場的認可，榮獲權威機構頒發的多個獎項，包括「金浪獎—2018 年度最佳遊戲海外發行商」、「中國遊戲盛典—2018 年度影響力企業」以及國際移動應用分析平台頒發的「2019 營銷佈局獎」等榮譽。同時，集團再次榮登 Google 評選的「2019 年 BrandZ™ 中國出海品牌 50 強」榜單第 16 名；並在財華網主辦的「2018 港股 100 強」評選中，榮膺「營業額增長 10 強」。

本期，本集團總收入的 43%、27% 及 25% 分別來自亞洲、北美洲及歐洲，與全球手機遊戲市場分佈相近。

業務回顧

二零一九年，對於 IGG 是充滿挑戰和創新的一年。集團不斷升級並豐富現有遊戲產品，持續推進新遊戲的研發與創新，多款新產品陸續面世。於本期間，集團總收入為 3.547 億美元，雖相較去年同期下降 9%，但相比去年下半年已回穩持平。收入下降源於兩款上線多年經典遊戲《王國紀元》和《城堡爭霸》收入的自然回落，主力遊戲《王國紀元》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上線以來成績斐然，目前進入平穩階段。集團上半年淨利潤達 7,070 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下降 28%，與去年下半年相比則減少 22%。淨利潤減少除因收入減少外，尚由於集團對遊戲研發和運營推廣的持續投入，為未來業務長遠發展注入增長動力。

上半年，集團加速全球化佈局，進一步開拓南美、西歐等市場，繼在巴西、土耳其設立子公司後，又於意大利及西班牙籌建本地化團隊。此外，集團亦繼續推行並改進團隊競爭機制，進一步提高產品的研發效益。

《王國紀元》

《王國紀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正式上線，作為集團首款匯集跨平台、多語種、全球共服等極具創新玩法的經典遊戲，上線至今，仍深受玩家喜愛，並持續貢獻穩健收益。於本期末，全球註冊用戶已攀升至2.4億，月活躍用戶數(MAU)仍高達1,600萬，月均流水保持逾五千萬美元的穩定水平。

上半年，集團在全球各大都市如東京、柏林、曼谷、台北、伊斯坦布爾、洛杉磯等地舉辦玩家見面會，並推出一系列推廣活動，包括在日本與網紅及書店進行異業合作、在印尼與主流支付平台開拓本地化合作、在中國聯手知名零售平台及商場舉辦主題活動等。期內，集團亦相繼推出「王國尋寶」、資料片「魔物覺醒」、奇觀科技及奇觀英雄等多樣化內容迭代。同時，於全球知名遊戲平台 Steam 發佈《王國紀元》PC 版，以多平台互通為玩家帶來體驗提升，開拓 PC 玩家群體。縱然近年來全球手遊市場競爭激烈，策略類手遊層出不窮，但迄今，《王國紀元》仍連續兩年屹立全球戰爭策略手遊榜首。根據 App Annie 的統計，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王國紀元》在 Google Play 平台上的 54 個國家及地區的收入名列前五，在 81 個國家及地區排名前十；並在 iOS 平台上的 15 個國家及地區收入名列前五，在 26 個國家及地區排名前十。此外，《王國紀元》亦陸續收獲業內一系列獎項，包括「金浪獎—2018 年度十大人氣手機遊戲」及「中國遊戲盛典—2018 年度人氣網絡遊戲」等。

《城堡爭霸》

《城堡爭霸》於二零一三年推出，是一款節奏明快的城堡防衛類遊戲。上線六年多，依然寶刀不老，通過高頻次的遊戲更新與內容優化，不斷為遊戲注入新的動力。難能可貴的是，其遊戲配樂，於今年 6 月份榮獲全球音樂獎「最佳遊戲音樂及遊戲作曲」銀獎。期內，月均流水仍穩定貢獻逾八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該遊戲在 App Annie 統計的排名榜單中，在全球 14 個國家及地區的 Google Play 平台名列前二十。

新遊戲

期內，集團潛心打造的多品類新遊戲，已相繼推出，包括模擬經營類和沙盒類遊戲等。其中，模擬經營類手遊《巨龍國度》(英文名：Brave Conquest)於 6 月底上線，是一款城建與角色扮演類相結合的創新遊戲。上線短短一個月已獲得蘋果平台的多次推薦，並躍升美國區策略類遊戲下載榜前十。另一款近期上線的手機遊戲《全民造物主》(英文名：Craft Legend，簡體中文名：掘地大冒險)，是一款全球同服的沙盒類手機遊戲，該遊戲結合經典沙盒建造，融合角色扮演、多人塔防玩法，並搭配精緻的 3D 畫面，帶給玩家全新的遊戲體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

展望未來，集團始終貫徹落實「遊戲精品化」的理念，致力打造出更高品質的遊戲產品。包括星戰題材策略類遊戲在內的多元化新產品，目前正處最後的優化打磨階段，預計在下半年與玩家見面。與此同時，集團亦對研發及運營團隊持續投入，繼續在全球範圍內廣納精英。於今年暑期，集團繼續推出「Inter-G」募才計劃及「G星」育才計劃，並在意大利著手籌建遊戲藝術人才的培訓基地，為公司發展厚植人才。

此外，本集團亦將繼續尋求能夠產生協同效應的合併及收購機會，以加快業務增長及突破。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入為**3.547**億美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3.885**億美元減少**9%**，但與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的**3.603**億美元相比，已回穩持平。主要由於兩款上綫多年經典遊戲《王國紀元》和《城堡爭霸》收入的自然回落，主力遊戲《王國紀元》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上綫後成績斐然，目前進入平穩階段。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分別於本期間及二零一八年同期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本集團收入明細：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 二零一九年 | | 二零一八年 |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 亞洲 | 153,689 | 43.3 | 182,179 | 46.9 |
| 北美洲 | 94,333 | 26.6 | 106,161 | 27.3 |
| 歐洲 | 87,857 | 24.8 | 84,695 | 21.8 |
| 其他 | 18,787 | 5.3 | 15,460 | 4.0 |
| 總計 | 354,666 | 100.0 | 388,495 | 100.0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按遊戲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分別於本期間及二零一八年同期按遊戲劃分的本集團收入明細：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 二零一九年 | | 二零一八年 |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 《王國紀元》 | 282,099 | 79.5 | 311,221 | 80.1 |
| 《城堡爭霸》 | 44,699 | 12.6 | 57,075 | 14.7 |
| 其他 | 27,868 | 7.9 | 20,199 | 5.2 |
| 總計 | <u>354,666</u> | <u>100.0</u> | <u>388,495</u> | <u>100.0</u> |

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銷售成本為1.085億美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1.154億美元減少6%，主要因渠道成本隨收入同步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毛利為2.462億美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2.731億美元減少10%，主要是由於《王國紀元》和《城堡爭霸》收入的自然回落。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毛利率為69%，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70%下降1%，主要由於與業務拓展配套的人力成本及服務器成本增加。

銷售及分銷費用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為9,960萬美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9,770萬美元微增2%。銷售及分銷費用佔收入的比率由二零一八年同期的25%增加至28%，主要由於集團持續推進細分市場的營銷推廣。

行政費用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行政費用為2,060萬美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1,980萬美元增加4%。行政費用佔收入的比率為6%，較去年同期增加1%。主要是由於拓展全球業務的相關開支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研發費用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研發費用為4,290萬美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2,890萬美元增加48%。研發費用佔收入的比率由二零一八年同期的7%增加至12%。主要源於擴增新研發項目，加大對研發團隊和外包資源的投入。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所得稅費用為1,330萬美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2,550萬美元減少48%，主要是由於稅前溢利減少。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IGG Singapore已從新加坡經濟發展局獲得延續發展與擴張獎勵(「獎勵」)。根據該獎勵，IGG Singapore可就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與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一年期間的適用該獎勵之利潤分別享受10%及10.5%的優惠稅率。未能適用該獎勵之利潤須按17%的標準企業所得稅率繳稅。

資本支出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資本支出主要與購置意大利物業，購買服務器及電腦設備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軟件及商標等無形資產有關。本期間及二零一八年同期的資本支出載列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27,790 | 1,784 |
| 購買無形資產 | 516 | 124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資本承擔20萬美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萬美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以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值**2.308**億美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02**億美元)，而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為**28.2%**(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6%**)。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2.704**億美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75**億美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擁有任何銀行借款或其他融資款項(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經營活動

於本期間，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4,610**萬美元，而二零一八年同期為**1.266**億美元。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減少主要是歸因於i)經營利潤減少，ii)平台資金回款週期波動，以及iii)應付款項結算的時間性差異。

投資活動

於本期間，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2,830**萬美元，主要歸因於，為組建遊戲藝術人才培訓基地及歐洲分支機構，購置位於意大利的物業，二零一八年同期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510**萬美元。

融資活動

於本期間，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3,500**萬美元，主要歸因於，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以及本公司於期內的股份回購，二零一八年同期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5,990**萬美元。

外幣風險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交易大多以美元及新加坡元計值。管理團隊密切監控外匯風險，確保採取及時有效的管控措施。過往，本集團於營運中未有產生任何重大外幣兌換的虧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法律合規

由於本集團於全球持續擴展其業務，須遵守特別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不同司法權區的新適用法例及規則，例如有關資料保護、互聯網信息保安、知識產權及遊戲行業的相關法例。

保障用戶個人資料乃運營之優先考慮，而本集團充分了解到，濫用、遺失或洩漏任何用戶個人資料可能對受影響用戶及本集團的聲譽帶來負面影響，甚至導致本集團面對潛在法律行動。本集團致力保障用戶個人資料的安全，其中包括更新隱私政策及用戶個人資料處理與控制措施。本集團在收集及處理該等資料時，會針對資料取得的用途詳加說明，並獲取用戶同意，用戶也有權利透過申請要求修改或是刪除個人資料。此外，信息保安通過有效的管理系統，最大程度匿名化保管個人資料，同時制定內部處理機制進行資料管理、分權訪問與存取限制，以確保個人資料受到最高程度的保護。

股息

董事會議決宣派每股普通股**13.0**港仙的中期股息(相等於每股普通股**1.7**美分)，總金額約為**2,120**萬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中期股息**17.7**港仙，相等於每股普通股**2.3**美分)。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藉以釐定有權收取中期股息的股東資格。中期股息的收取權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五)。為確保符合資格取得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過戶登記手續。中期股息的派付日期預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四日(星期三)。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609**名僱員(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1**名)。

本集團本期間的員工相關成本總額達**3,490**萬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00**萬美元)。

本集團的酬金政策根據僱員個人的貢獻、資歷及才能釐定，並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定期檢查。董事酬金經參考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統計的比較數據後由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由董事會決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以激勵及回饋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以及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14。

重大投資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的股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子公司、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的重大收購和處置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天盟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訂立協議收購位於意大利佛羅倫薩的歷史性綜合設施—Palazzo Magnani Feroni(「物業」)，以及該物業的管理公司—Cedro S.r.l(「管理公司」)之100%已發行股本，收購總價2,013萬歐元，可予以調整(「收購」)。本集團擬將該歷史性綜合設施重新發展為手機遊戲藝術人才培訓基地及歐洲分支機構。交易詳情載列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一日發佈之公告。

該收購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完成。天盟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指定實體支付的最終收購價約2,010萬歐元(相當於約2,286萬美元)。

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在此期間未對子公司、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處置(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以作為銀行借款或任何其他融資活動的抵押品(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有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或有負債(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措施，冀能成為具透明度及負責任的機構，以開放態度向股東負責。董事會致力遵循企業管治原則，並已採取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符合法律及商業標準，專注範圍包括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以及公平披露及向所有股東負責，以確保本公司所有業務的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對於為股東創造更多價值至為重要。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及改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集團在董事會的有效領導下，為股東取得最大回報。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符合股東利益的高水平企業管治。於本期間，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 A.2.1 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 A.2.1 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本集團現時並無區分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蔡宗建先生為本集團的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彼在網絡遊戲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戰略規劃及整體業務發展。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與首席執行官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此外，集團的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富有才幹的人才組成，現時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運作確保了公司治理中的權力平衡。

標準守則

於本期間，本公司亦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本期間，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準則。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的披露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規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召開會議以討論本公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本期間未經審計中期業績及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

外部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按照《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本期間中期財務報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或按照上市規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其相關法團股份的好倉

| 權益實體 | 姓名 | 身份/權益性質 |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 概約持股 百分比 |
|---------------------------------|------------------|--|-----------------|-------------|
| 1. 本公司 | 蔡宗建先生 (附註1、2) | 實益擁有人、受控法團權益、 配偶權益、與其他人士 共同持有的權益 | 266,501,891 | 20.88% |
| | 許元先生 (附註1、2) | 實益擁有人、與其他人士 共同持有的權益 | 266,501,891 | 20.88% |
| | 張竑先生 (附註1、2) | 實益擁有人、與其他人士 共同持有的權益 | 266,501,891 | 20.88% |
| | 沈潔蕾女士 (附註3) | 實益擁有人 | 3,978,000 | 0.31% |
| | 陳豐先生 (附註4) | 實益擁有人 | 13,640,000 | 1.07% |
| | 池元先生 (附註5) | 實益擁有人、受控法團權益 | 153,920,000 | 12.06% |
| | 梁漢基博士 (附註6) | 實益擁有人 | 180,000 | 0.01% |
| | 陸釗女士 (附註7) | 實益擁有人 | 440,000 | 0.03% |
| | 余大堅先生 (附註8) | 實益擁有人 | 875,000 | 0.07% |
| 2. 相關法團： Chinese ABC Limited | 陳豐先生 (附註9) | 實益擁有人 | 990 | 9.90% |

其他資料

附註：

- (1)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的一致行動協議，經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八日修訂，蔡宗建先生、Duke Online、許元先生、張竑先生、陳凱女士(蔡宗建先生的配偶)及陳智祥先生同意，他們將就與公司運營有關的重大事項彼此協調行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宗建先生、Duke Online、許元先生、張竑先生、陳凱女士及陳智祥先生均被視為於彼此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蔡宗建先生於Duke Onlin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且彼為Duke Online的唯一董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Duke Online持有的182,268,02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宗建先生被視為於陳凱女士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蔡宗建先生亦被視為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獲發行的33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許元先生為31,269,077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且被視為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獲發行的613,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張竑先生為11,166,835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且被視為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獲發行的6,4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張竑先生亦被視為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獲發行的60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陳凱女士為17,847,952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亦被視為於蔡宗建先生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陳智祥先生為16,00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 (3) 沈潔蕾女士為3,47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並被視為(i)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獲發行的367,000股股份；及(ii)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獲發行的141,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陳豐先生為13,34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並被視為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獲發行的3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池元先生於Edmond Online的所有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且彼為Edmond Online的董事之一，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Edmond Online持有的153,43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池元先生亦被視為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獲發行的48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梁漢基博士被視為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獲發行的18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陸釗女士為6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並被視為(i)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獲發行的200,000股股份；及(ii)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獲發行的18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余大堅先生為445,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並被視為(i)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獲發行的250,000股股份；及(ii)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獲發行的18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陳豐先生為990股Chinese ABC Limited股份的實益擁有人。Chinese ABC Limited是本公司的相關法團，是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依據公司條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被當作或被視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其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5%或以上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或淡倉：

| 姓名／名稱 | 身份／權益性質 |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 概約持股 百分比 |
|--------------------|--------------------------------|-----------------|-------------|
| Duke Online(附註1、2) | 實益擁有人、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 266,501,891 | 20.88% |
| 蔡宗建先生(附註1、2) | 實益擁有人、受控法團權益、配偶權益、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 266,501,891 | 20.88% |
| 許元先生(附註1、2) | 實益擁有人、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 266,501,891 | 20.88% |
| 張竑先生(附註1、2) | 實益擁有人、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 266,501,891 | 20.88% |
| 陳凱女士(附註1、2) |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 266,501,891 | 20.88% |
| 陳智祥先生(附註1、2) | 實益擁有人、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 266,501,891 | 20.88% |
| Edmond Online(附註3) | 實益擁有人 | 153,920,000 | 12.06% |
| 池元先生(附註3) | 實益擁有人、受控法團權益 | 153,920,000 | 12.06% |

其他資料

附註：

- (1)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的一致行動協議，經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八日修訂，蔡宗建先生、Duke Online、許元先生、張竑先生、陳凱女士及陳智祥先生同意，他們將就與公司運營有關的重大事項彼此協調行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宗建先生、Duke Online、許元先生、張竑先生、陳凱女士(蔡宗建先生的配偶)及陳智祥先生均被視為於彼此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蔡宗建先生於Duke Onlin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且彼為Duke Online的唯一董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Duke Online持有的182,268,02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宗建先生被視為於陳凱女士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蔡宗建先生亦被視為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獲發行的33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許元先生為31,269,077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且被視為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獲發行的613,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張竑先生為11,166,835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且被視為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獲發行的6,4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張竑先生亦被視為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獲發行的60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陳凱女士為17,847,952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亦被視為於蔡宗建先生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陳智祥先生為16,00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 (3) 池元先生為Edmond Online的實益擁有人，其於Edmond Online的所有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且彼為Edmond Online的董事之一。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Edmond Online持有的153,43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池元先生亦被視為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獲發行的48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彼等的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由本公司透過全體股東書面決議案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二日採納及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修訂。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所規限，因為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不會涉及我們成為上市發行人後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向經選定人士提供機會藉購買股份以獲得本公司成功的自營權益或增加該等權益。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是指本公司此前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日、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五日、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九日、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八日、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二零一一年七月二日、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四日、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五日、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授予承授人的有關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截至上市日期，合共**224**名參與人士(包括本集團三名高級管理層成員及七名關連人士)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有條件獲授購股權。本公司於上市後不應及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主要根據以下時間表歸屬，各項購股權的行使期自相關歸屬日期起至授予日期後十年止：

| 購股權可予行使期間 | 授權的 最大百分比 |
|---|--------------|
| 購股權獲授日期(「首個授予日期」)後任何時間，承授人須完成連續 12 個月的服務 | 25% |
| 首個授予日期第一週年後任何時間，承授人須完成連續 12 個月的服務 | 25% |
| 首個授予日期第二週年後任何時間，承授人須完成連續 12 個月的服務 | 25% |
| 首個授予日期第三週年後任何時間，承授人須完成連續 12 個月的服務 | 25% |

其他資料

下表載列於有關日期所授購股權的行使價：

| 授予日期 | 行使價 |
|--|-------------|
| 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日、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 | 0.004026 美元 |
|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 0.008052 美元 |
|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五日、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九日 | 0.03775 美元 |
| 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0.05 美元 |
|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八日、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 | 0.0525 美元 |
|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日、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四日、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0.0865 美元 |

於本期間，按承授人的類別劃分的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詳情及變動如下：

| 承授人類別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數目 | | |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行使 |
|---|------------------------------|------------------|---------------|----------------------------|
| |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 | 於本期間 已行使 | 於本期間 失效／沒收 | |
| 高級管理層 | 6,400,000 | — | — | 6,400,000 |
| 關連人士(高級管理層成員除外) | 630,000 | 30,000 | — | 600,000 |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 購股權以認購一百萬股或 以上股份的其他承授人 | 847,000 | 130,000 | — | 717,000 |
| 其他承授人 | 5,905,000 | 1,289,200 | — | 4,615,800 |
| 總計 | 13,782,000 | 1,449,200 | — | 12,332,800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並無其他購股權獲行使、失效或註銷。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人士提供機會於本公司擁有個人股權，並激勵彼等於日後為本集團做出最佳表現及績效，及／或就彼等過去的貢獻給予回報，以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對本集團的表現、發展或成功乃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的表現、發展或成功的合資格人士維持關係，以及就行政人員而言，讓本集團可吸引及挽留經驗豐富且有能力的人士及／或就其過往貢獻給予回報。

合資格人士包括 (a)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擔當行政、管理、監督或類似職位的其他僱員、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被調往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當全職或兼職工作的人士；(b)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獲提名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或獨立非執行董事)；(c)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直接或間接股東；(d)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供應貨物或提供服務的供應商；(e)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顧問、商業或合營夥伴、特許經營商、承包商、代理或代表；(f) 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持或任何顧問、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人士或實體；(g) 上文 (a) 至 (c) 段所述的任何人士的聯繫人；及 (h) 董事會全權認為將對或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人士。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截至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 10%，即 130,973,709 股股份。不得向購股權計劃任何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致使在截至最近授予日期任何 12 個月期間內因授予及將授予該名人士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 1%。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釐定的期間及不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隨時行使。購股權可獲行使前並無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購股權計劃參與人士在接納購股權後，須於要約日期後 28 日或之前向本公司支付 1.0 港元。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且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的最高者：

- (a) 股份面值；
- (b) 於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及
- (c) 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計劃將自上市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於該期間後，將不再授出或提呈其他購股權。

其他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 17.07 條，於本期間，按承授人的類別劃分的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詳情及變動如下：

| 承授人類別 | 授予日期 | 每股行使價 | 購股權數目 | | | | |
|----------------|--------------|----------|--------------------------|-------------|----------------|----------------|------------------------|
| | | |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 | 於本期間 已授出 | 於本期間 已行使 | 於本期間 失效/沒收 |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行使 |
| 董事 | | | | | | | |
| 蔡宗建先生 |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 3.90 港元 | 332,000 | — | — | — | 332,000 |
| 許元先生 |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 3.90 港元 | 613,000 | — | — | — | 613,000 |
| 張竑先生 |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 3.90 港元 | 605,000 | — | — | — | 605,000 |
| 沈潔蕾女士 |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 3.51 港元 | 367,000 | — | — | — | 367,000 |
| |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 3.90 港元 | 141,000 | — | — | — | 141,000 |
| 陳豐先生 |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 3.90 港元 | 300,000 | — | — | — | 300,000 |
| 池元先生 |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 3.90 港元 | 486,000 | — | — | — | 486,000 |
| 梁漢基博士 | 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 | 12.14 港元 | 180,000 | — | — | — | 180,000 |
| 陸釗女士 |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 3.90 港元 | 200,000 | — | — | — | 200,000 |
| | 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 | 12.14 港元 | 180,000 | — | — | — | 180,000 |
| 余大堅先生 |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 3.90 港元 | 250,000 | — | — | — | 250,000 |
| | 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 | 12.14 港元 | 180,000 | — | — | — | 180,000 |
| 董事關連人士 | | | | | | | |
| 陳美伽女士(許元先生的表姐) |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 3.90 港元 | 553,000 | — | — | — | 553,000 |
| 許能先生(許元先生的兄弟) |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 | 10.50 港元 | 37,500 | — | — | 37,500 | — |
| 僱員 | | | | | | | |
| |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 5.47 港元 | 123,750 | — | 23,750 | — | 100,000 |
| |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 3.51 港元 | 75,000 | — | — | — | 75,000 |
| |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 3.90 港元 | 1,521,500 | — | 150,000 | 25,000 | 1,346,500 |
| |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 | 2.94 港元 | 25,000 | — | — | — | 25,000 |
| |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 | 10.50 港元 | 630,000 | — | 22,500 | 67,500 | 540,000 |
| |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 10.08 港元 | 270,000 | — | — | — | 270,000 |
| |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 10.24 港元 | 150,000 | — | — | — | 150,000 |
| 顧問 | | | | | | | |
| |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 3.51 港元 | 75,000 | — | — | — | 75,000 |
| |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 3.90 港元 | 75,000 | — | — | — | 75,000 |
| 總計 | | | 7,369,750 | — | 196,250 | 130,000 | 7,043,500 |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授出的購股權須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每份購股權的行使期由相關歸屬日期起至授出日期後十年。

| 購股權歸屬日期 | 歸屬購股權百分比 |
|------------|----------------|
|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一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一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一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授出的購股權須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每份購股權的行使期由相關歸屬日期起至授出日期後十年。

| 購股權歸屬日期 | 歸屬購股權百分比 |
|--------------|----------------|
|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授出的購股權須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每份購股權的行使期由相關歸屬日期起至授出日期後十年。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授出的購股權中，授予全體非執行董事(不包括池元先生，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 1,450,000 份購股權將根據以下歸屬期歸屬：

| 購股權歸屬日期 | 歸屬購股權百分比 |
|--------------------|----------------|
| 二零一六年將予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三分之一 |
| 二零一七年將予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三分之一 |
| 二零一八年將予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三分之一 |

其他資料

餘下 4,889,000 份購股權將根據以下歸屬期歸屬：

| 購股權歸屬日期 | 歸屬購股權百分比 |
|-------------|----------------|
|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三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授出的購股權須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每份購股權的行使期由相關歸屬日期起至授出日期後十年。

| 購股權歸屬日期 | 歸屬購股權百分比 |
|-----------|----------------|
|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 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合共授出 780,000 份購股權。授出的 780,000 份購股權當中，150,000 份購股權已授予許能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許元先生的兄弟)。

所授出的購股權將根據以下時間表歸屬於承授人，每份購股權的行使期由相關購股權歸屬日期起至授出日期後十年：

| 購股權歸屬日期 | 歸屬購股權百分比 |
|------------|----------------|
|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 25% |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授出的購股權須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每份購股權的行使期由相關歸屬日期起至授出日期後十年。

| 購股權歸屬日期 | 歸屬購股權百分比 |
|-------------|---------------|
|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
|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七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
|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七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
|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

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本公司向梁漢基博士、余大堅先生及陸釗女士(所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合共540,000份購股權，各自獲授180,000份購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授出的購股權須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每份購股權的行使期由相關歸屬日期起至授出日期後十年。

| 購股權歸屬日期 | 歸屬購股權百分比 |
|--------------------|----------------|
| 二零一九年將予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三分之一 |
| 二零二零年將予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三分之一 |
| 二零二一年將予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三分之一 |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授出的購股權須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每份購股權的行使期由相關歸屬日期起至授出日期後十年。

| 購股權歸屬日期 | 歸屬購股權百分比 |
|-------------|---------------|
|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
|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三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
|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
|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三日 |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購股權計劃下並無任何其他購股權獲出授、行使、失效或註銷。

其他資料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採納日期」)採納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揚若干經選定承授人的貢獻並給予鼓勵，以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服務，並吸引合適人員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效力。

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選定任何合資格人士(不包括任何除外承授人)作為經選定承授人參與股份獎勵計劃。然而，合資格人士獲選定前將無權參與股份獎勵計劃。獎勵股份(當董事會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款釐定股份數目)將(i)由本公司利用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不時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除非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另行取得股東批准則另作別論；或(ii)由作為受託人的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受託人」)動用本公司向其提供的資源自公開市場購買，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本公司將向受託人提供或給予現金，讓股份獎勵計劃具備運作必需的資金以購買及／或認購股份。歸屬期於任何情況下均不得多於十年。

按現時意向，股份獎勵計劃下的獎勵股份將提呈予經選定承授人以無償接納相關獎勵股份，惟須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股份時決定的若干條件。

受託人以信託形式持有並將歸於經選定承授人的獎勵股份將按董事會酌情釐定的歸屬時間表歸屬予該經選定承授人，前提是經選定承授人於參考日期(即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最後批准於一個場合中將授予經選定承授人的股份總數當日或受託人根據信託契據授出獎勵當日)後及於各相關歸屬日期一直身為合資格人士。董事會亦可全權酌情決定經選定承授人於獎勵股份可歸屬前須達到的表現、經營及財務目標以及其他標準(如有)。

倘進一步授出獎勵股份將導致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董事會將不會進一步授出任何獎勵股份。於任何情況下，受託人不時持有的未歸屬股份須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於**12**個月內任何一個月向所有控股股東授出一項或多項獎勵涉及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2%**。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一名參與人士授出股份的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

股份獎勵計劃由採納日期起生效，有效期為十年，惟董事會可能決定提早終止該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於本期間，本公司授出獎勵股份如下：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零代價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予合共**245,000**股獎勵股份。該等獎勵股份為受託人動用本公司向其所提供的內部資源自公開市場購入。在合共**245,000**股獎勵股份中，(i)**205,000**股獎勵股份授予本公司獨立第三方；(ii)**40,000**股獎勵股份授予蔡俊傑先生、王碩先生、劉賢東先生、羅承鋒先生及鄭德陽先生，彼等均為本公司若干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故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已授出的獎勵股份將按照以下時間表歸屬於股份獎勵承授人：

| 股份獎勵歸屬日期 | 歸屬獎勵股份百分比 |
|------------|-------------------------|
|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 | 佔已授出的獎勵股份總數的 25% |
|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日 | 佔已授出的獎勵股份總數的 25% |
|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日 | 佔已授出的獎勵股份總數的 25% |
|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日 | 佔已授出的獎勵股份總數的 25% |

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零代價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予合共**215,482**股獎勵股份。該等獎勵股份為受託人動用本公司向其所提供的內部資源自公開市場購入。各承授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及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已授出的獎勵股份將按照以下時間表歸屬於股份獎勵承授人：

| 股份獎勵歸屬日期 | 歸屬獎勵股份百分比 |
|-----------|-------------------------|
| 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 | 佔已授出的獎勵股份總數的 25% |
| 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 | 佔已授出的獎勵股份總數的 25% |
| 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 | 佔已授出的獎勵股份總數的 25% |
| 二零二三年五月六日 | 佔已授出的獎勵股份總數的 25% |

其他資料

於本期間，股份獎勵計劃下獎勵股份的變動詳情如下：

| 授出日期 | 獎勵股份數目 | | | |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結餘 |
|-------------|--------------------------|----------------|------------------|--------------------------------|-----------------------|
| |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 | 於本期間 授出 | 於本期間 已歸屬 | 於本期間 失效／沒收 | |
|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 616,735 | — | 591,735 | 25,000 | — |
|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 | 181,125 | — | — | 5,500 | 175,625 |
| 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 | 211,389 | — | 105,691 | 2,837 | 102,861 |
|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 | 355,045 | — | 177,518 | — | 177,527 |
| 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 | 1,358,663 | — | — | 32,500 | 1,326,163 |
|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 | 571,751 | — | — | — | 571,751 |
|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 | 1,580,534 | — | 526,837 | 5,000 | 1,048,697 |
|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 429,789 | — | 138,758 | 13,500 | 277,531 |
| 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 | 556,500 | — | — | 17,250 | 539,250 |
|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 721,180 | — | — | — | 721,180 |
|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 909,798 | — | 227,444 | 15,000 | 667,354 |
|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 1,386,618 | — | — | 20,000 | 1,366,618 |
|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 | 355,000 | — | — | 130,000 | 225,000 |
|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 — | 245,000 | — | — | 245,000 |
| 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 | — | 215,482 | — | — | 215,482 |
| 總計 | 9,234,127 | 460,482 | 1,767,983 | 266,587 ^(附註) | 7,660,039 |

附註：於本期間，獎勵股份失效乃由於終止僱用若干承授人所致。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向羅承鋒先生授出 70,000 股獎勵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分別向鄭德陽先生及郝思穎女士(羅承鋒先生的配偶)授出 20,000 股獎勵股份及 10,000 股獎勵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分別向鄭德陽先生及羅承鋒先生授出 20,000 股獎勵股份及 50,000 股獎勵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向羅承鋒先生授出 35,000 股獎勵股份。

註：根據創辦人與新登記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鄭德陽先生及羅承鋒先生分別收購福州天盟 50% 及 50% 的股權。鄭德陽先生及羅承鋒先生為福州天盟的主要股東，自此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郝思穎女士為羅承鋒先生的配偶，因此為羅承鋒先生的聯繫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所有其他股份獎勵承授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一旦歸屬，按有關股份獎勵承授人要求，受託人可將獎勵股份轉讓予有關股份獎勵承授人，或受託人可於替其出售已歸屬獎勵股份後將有關出售所得收入轉讓予有關股份獎勵承授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股份獎勵計劃下並無任何其他獎勵股份獲授出、歸屬或失效。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等節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獲授任何購股權或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任何獎勵股份。

除上文及本報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披露」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授出權利予本公司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以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務證券而獲取利益，或彼等行使該等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令本公司董事能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透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競爭權益

據本公司所知，於本期間，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聯繫人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已於聯交所購回股份，詳情如下：

| 購回月份 | 購回股份數目 | 每股股價 | | 總支付 港元 |
|---------|------------------|-------------|-------------|-------------------|
| | | 最高支付價 港元 | 最低支付價 港元 | |
| 二零一九年四月 | 1,090,000 | 9.61 | 9.44 | 10,357,720 |
| 二零一九年五月 | 3,187,000 | 9.51 | 9.21 | 29,727,540 |
| 二零一九年六月 | 1,411,000 | 9.08 | 8.46 | 12,219,020 |
| 總計 | <u>5,688,000</u> | | | <u>52,304,280</u> |

其他資料

所有購回的股份已註銷。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風險管理以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漢基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余大堅先生及陸釗女士)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期間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並認為有關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且已根據上市規則就此作出充分披露。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背景

現行中國法律及法規限制外商在中國投資增值通信、互聯網內容及信息服務以及網絡遊戲。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福州天極為外資企業，並無擁有在中國提供有關增值通信、互聯網內容及信息服務以及網絡遊戲的服務所需的許可證。

為遵守關於限制外商在中國擁有增值通信或禁止外商擁有互聯網內容及信息服務的中國法律，本集團過往透過福州天盟在中國經營自主開發網頁遊戲及客戶端遊戲的許可及發行。福州天盟作為境內公司持有ICP許可證、互聯網文化營運許可證及互聯網出版許可證。此外，福州天盟持有本集團的若干知識產權，部分亦歸屬於本集團的網絡遊戲開發功能。

原有結構性合約的主要條款

於二零零七年，福州天極、創辦人及福州天盟訂立原有結構性合約，經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三年訂立的協議補充，據此，福州天盟的財務業績將併入本公司，猶如福州天盟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一般。

原有結構性合約由六份協議組成，詳情概述如下：

- (i) 認購期權協議：福州天極、福州天盟及創辦人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十日訂立獨家收購權利協議(經相同訂約方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訂立的補充協議補充，統稱「認購期權協議」)，據此創辦人不可撤回地授予福州天極獨家權利，可要求創辦人將彼等於福州天盟的股權轉讓予福州天極。

- (ii) 股權質押協議：福州天極與創辦人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十日訂立股權質押協議（經相同訂約方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五日及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訂立的補充協議補充，統稱「**股權質押協議**」），據此福州天極有權在發生若干特定事件時行使其權利，出售創辦人於福州天盟註冊資本中的已質押權益。
- (iii) 蔡宗建先生的授權書：蔡宗建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十日發出授權書（經蔡宗建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發出的補充授權書補充，統稱「**蔡宗建先生的授權書**」），據此蔡宗建先生授權福州天極行使蔡宗建先生於福州天盟的所有股東權利。
- (iv) 池元先生的授權書：池元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十日發出授權書（經池元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發出的補充授權書補充，統稱「**池元先生的授權書**」，連同蔡宗建先生的授權書稱為「**授權書**」），據此池元先生授權福州天極行使池元先生於福州天盟的所有股東權利。
- (v) 獨家技術諮詢服務協議：福州天極與福州天盟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十日訂立獨家技術諮詢服務協議（經相同訂約方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五日及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訂立的補充協議補充，統稱「**獨家技術諮詢服務協議**」），據此福州天極將向福州天盟提供技術支援及諮詢服務，代價是福州天盟按季度支付相當於總收益（扣除所有相關成本、費用及稅項）的服務費。
- (vi) 網絡遊戲許可協議：福州天極與福州天盟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訂立一份網絡遊戲許可協議（「**網絡遊戲許可協議**」），據此，福州天極將許可福州天盟使用多種在中國市場營運的網絡遊戲軟件，代價是首次許可費及根據市場公認的百分比按季度支付的佣金，而該佣金應為公平值。

終止原有結構性合約及訂立結構性合約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創辦人各自與新登記股東訂立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創辦人各自同意分別向鄭德陽先生及羅承鋒先生各轉讓福州天盟的5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051萬元。同日，下文所述相關方亦已訂立下文所述的以下協議，將福州天盟的登記股東變更：

- (i) 終止協議，據此創辦人、福州天盟及福州天極同意，待福州天盟、福州天極及新登記持有人訂立結構性合約後，原有結構性合約將予終止；

其他資料

- (ii) 新貸款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本集團同意向鄭德陽先生及羅承鋒先生各自提供免息貸款為人民幣 525.5 萬元(大致相當於 76 萬美元)，以便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向新登記持有人提供代價；及
- (iii) 三方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本集團、創辦人及新登記持有人同意就創辦人欠付本集團的貸款抵銷新登記持有人應付的股權轉讓協議項下的代價。

結構性合約包括八份協議，各份協議的詳情概述如下：

- (i) 新認購期權協議：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福州天盟、福州天極及新登記持有人訂立認購期權協議(「**新認購期權協議**」)，據此，各新登記持有人不可撤回地授予福州天極或其指定人獨家權利，在中國法律允許時收購福州天盟的股權或資產。福州天極應付福州天盟股權持有人的代價金額將為人民幣 1.0 元或中國適用法律允許的最低可能金額。倘福州天極行使新認購期權協議項下認購期權以收購福州天極的股權或資產，新登記持有人須退還所收取的任何代價。
- (ii) 新股權質押協議：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福州天極及新登記持有人訂立股權質押協議(「**新股權質押協議**」)，據此，新登記持有人就彼等各自於福州天盟的股權(為於福州天盟註冊資本的全部股權)向福州天極授出持續第一優先抵押權，以為福州天盟根據結構性合約履行合約責任提供保證。此外，新登記持有人同意根據福州天極的指示以任何方式分配、使用或處置就福州天盟股權派付的股息及其他非現金分派。
- (iii) 鄭德陽先生的授權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鄭德陽先生發出授權書(「**鄭德陽先生的授權書**」)，據此，鄭德陽先生不可撤回地授權董事及彼等的繼承人或本公司的清盤人行使鄭德陽先生於福州天盟的一切股東權利。
- (iv) 羅承鋒先生的授權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羅承鋒先生發出授權書(「**羅承鋒先生的授權書**」，連同鄭德陽先生的授權書統稱「**新授權書**」)，據此，羅承鋒先生不可撤回地授權董事及彼等的繼承人或本公司的清盤人行使羅承鋒先生於福州天盟的一切股東權利。

- (v) 新獨家技術諮詢服務協議：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福州天盟、福州天極及新登記持有人訂立獨家技術諮詢服務協議(「**新獨家技術諮詢服務協議**」)，據此，福州天盟同意支付一筆費用予福州天極，作為福州天極按福州天盟的要求提供獨家技術諮詢服務以支持其營運的回報。根據新獨家技術諮詢服務協議，除非訂約雙方另行協定，否則福州天極將向福州天盟提供技術支援及諮詢服務，作為代價，福州天盟將按季度支付技術服務費，金額相當於福州天盟總收益扣除福州天盟應付的所有相關費用、成本及稅項。
- (vi) 新網絡遊戲許可協議：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福州天極與福州天盟訂立網絡遊戲許可協議(「**新網絡遊戲許可協議**」)，據此，福州天極同意授予福州天盟多款網絡遊戲軟件在中國營運的使用權。作為代價，福州天盟須向福州天極支付 (i) 應於簽署日期後支付的首次許可費；及 (ii) 根據市場公認的百分比按季度支付的佣金，而該佣金應為公平值。
- (vii) 鄭德陽先生的配偶承諾：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鄭德陽先生的配偶發出一份配偶承諾(「**鄭德陽先生的配偶承諾**」)，以承諾 (i) 鄭德陽先生於福州天盟的權益(連同其中任何其他權益)不屬於共同財產範圍；(ii) 其無權享有或控制鄭德陽先生的該等權益且不會申索該等權益。鄭德陽先生履行、修訂或終止結構性合約無需取得其授權或同意；(iii) 其將簽立所有必要文件及採取所有必要行動以確保履行結構性合約；及 (iv) 如果其獲得福州天盟的任何權益，其將服從並遵守結構性合約的條款，並將按福州天極的要求簽訂任何與結構性合約的形式和實質內容一致的任何文件。
- (viii) 羅承鋒先生的配偶承諾：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羅承鋒先生的配偶發出一份配偶承諾(「**羅承鋒先生的配偶承諾**」)，連同鄭德陽先生的配偶承諾統稱「**配偶承諾**」，以承諾 (i) 羅承鋒先生於福州天盟的權益(連同其中任何其他權益)不屬於共同財產範圍；(ii) 其無權享有或控制羅承鋒先生的該等權益且不會申索該等權益。羅承鋒先生履行、修訂或終止結構性合約無需取得其授權或同意；(iii) 其將簽立所有必要文件及採取所有必要行動以確保履行結構性合約；及 (iv) 如果其獲得福州天盟的任何權益，其將服從並遵守結構性合約的條款，並將按福州天極的要求簽訂任何與結構性合約的形式和實質內容一致的任何文件。

其他資料

有關訂立結構性合約有關的關連交易的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結構性合約對本集團的貢獻

董事認為，本集團保留結構性合約以維持在中國的地位作進一步的發展，但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則並無依賴福州天盟或結構性合約。

下表比較福州天盟於本期間營運的遊戲數目、遊戲收益及應佔資產：

營運的遊戲數目：

| | 內部開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 許可 |
|------|---------------------|----|
| 福州天盟 | 1 | 1 |

遊戲收益*：

| | 相關實體 應佔收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千美元 | 佔本集團 總收益的 百分比 % |
|------|---|--------------------------|
| 福州天盟 | 36,474 | 10.3 |

* 遊戲收益來自外部客戶。

資產：

| | 相關實體 應佔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 佔本集團 總資產的 百分比 % |
|------|------------------------------------|--------------------------|
| 福州天盟 | 49,753 | 11.1 |

持續申報及批准

董事確認，於本報告日期，結構性合約並無遭到中國有關部門的任何質疑，且本集團在根據結構性合約透過福州天盟經營其業務方面並無遭到任何中國監管機構的任何干預或阻礙。

本集團已採取下列措施，以確保本集團的有效運作結構性合約的實施以及我們遵守結構性合約：

- 本公司確認，為確保結構性合約運作，本公司已檢討本期間的結構性合約整體表現及合規狀況。
-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年檢討結構性合約，並於年報確認 (i) 於上述年度進行的交易已根據結構性合約的相關條款訂立，因此福州天盟產生的所有收益經扣除其應付的一切有關開支、成本及稅項後已由本集團保留；(ii) 福州天盟並無向其權益持有人分派股息或其他分派；及 (iii) 概無按照與結構性合約相同的條款訂立新合約或續訂合約。
- 本公司已委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其核數師以就結構性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執行年度程序，而核數師將每年進程序，確保福州天盟並無向其權益持有人派發股息(其隨後不得出讓或轉讓予本集團)及相關交易已獲董事會批准並根據結構性合約的條款而訂立。
- 本集團尚未與任何現有或新的外商獨資企業或營運公司續期及／或複製任何結構性合約框架及與該等結構性合約相似的條款及條件。
- 福州天盟已向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提供完整的相關記錄，以供核數師執行結構性合約項下相關交易的審閱程序。

其他資料

與結構性合約有關的監管事宜

外商電信企業規定

外商投資電信行業由《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外商電信企業規定」，由國務院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一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日與二零一六年二月六日修訂)規管。根據外商電信企業規定，外國投資者須與中方投資者成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方能投資電信產業。外商投資電信企業(外資電信企業)可以經營基礎電信業務及增值電信業務。經營增值電信業務的外方投資者在企業中的出資比例最終不得超過**50%**，惟根據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19年版)、電子商務、國內各方通信、存儲轉發類、呼叫中心四項業務可由外商獨資企業經營。此外，外商電信企業規定要求收購中國增值電信業務的外商投資者，應當具有經營增值電信業務的良好往績和運營經驗(「資格規定」)。然而，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競天公誠所告知，於本報告日期，中國並無管理或實施規則界定「良好往績和經驗」的涵義。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競天公誠亦告知，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招股章程中所披露的外商電信企業規定條文所規定本集團業務的資格要求仍然維持不變。

本集團一直依賴我們在海外網絡遊戲業務經營方面的豐富經驗，力圖符合資格規定，以於增值電信服務外資所有權比例及增值電信企業外資所有權限制放寬時合資格收購福州天盟的全部股權。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認為本公司已根據資格規定合理評估所有適用規則的要求及承諾財務及其他資源，且概無任何適用中國法律、法規或規則就資格規定提供清晰指引或詮釋，上述措施對滿足資格規定而言於目前是充分的。

外商投資法

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二次會議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審議通過外商投資法。該法律將於**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其他資料

根據外商投資法，其規定外商投資為：外國的自然人、企業或者其他組織（「外國投資者」）直接或者間接在中國境內進行的投資活動（「外商投資」），包括下列情形：（一）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設立外商投資企業；（二）外國投資者取得中國境內企業的股份、股權、財產份額或者其他類似權益；（三）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投資新建項目；（四）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的投資。根據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競天公誠告知，外商投資法並未對合約安排是否屬於外商投資的形式做明確規定。

按照外商投資法的現有規定，如法律、行政法規及國務院並未將合約安排列作外商投資的形式，則合約安排將不會受到重大影響。但鑒於外商投資法對於外商投資的上述第（四）種情形的規定，不排除未來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規定合約安排將可能被視作外商投資的一種形式。對此，本公司概不能保證合約安排及福州天盟的業務於未來不會因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變動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對此，鑒於外商投資法並未對合約安排是否作為外商投資形式進行明確，且其於本報告出具日尚未正式施行，本公司認為此階段制定具體應對措施避免合約安排被認定為外商投資法項下的外商投資未必適當。如於外商投資法施行後合約安排被認定為外商投資的一種形式，且針對合約安排並無特別的規定允許福州天盟在滿足一定條件情況下可繼續開展相關外商投資限制或禁止類業務，則本公司或被要求出售其於福州天盟的權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公佈的公告中「有關新可變利益實體架構的風險及限制—無法保證福州天極與福州天盟之間的合約安排將被視為符合現有或日後的中國法律及法規」一段中已經披露適當的風險因素。

本公司確認倘於日後，結構性合約須予平倉或本公司須出售於福州天盟的權益，其可委聘其他具資歷及牌照的國內營運商經營其在中國的網絡遊戲，因而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因聘用其他國內營運商可能會令本集團成本上升。然而，本公司預期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的不利影響不會重大，因考量到（1）結構性合約帶來的收益及資產分別約為10.3%和11.1%，及（2）福州天盟將其資產轉讓予福州天極或本集團的附屬公司IGG Singapore（視情況而定）並無法律阻礙。

其他資料

截至本期間，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以確保本集團有效地經營結構性合約及遵守結構性合約：

- 如有必要，實施及遵守結構性合約過程中出現的重大問題或政府機構的任何監管查詢將於發生時提交董事會檢討及討論；
-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一次檢討履行及遵守結構性合約的總體情況；
- 本公司將在其年報／中期報告中披露履行及遵守結構性合約的總體情況，以向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
- 董事將定期在年報／中期報告提供外商電信企業規定所設的最新資格規定及外國投資法的發展，包括最新有關監管規範發展以及我們招攬具備相關經驗人員以符合該等資格規定的方案及進展；及
- 如有必要，本公司將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以協助董事會檢討結構性合約的實施情況、檢討福州天極及福州天盟的法律合規情況以處理結構性合約引致的具體問題或事宜。



致 IGG INC 董事會審閱報告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刊於第 39 至第 70 頁的中期財務報告，其中包括 IGG Inc(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期財務報告須根據當中所載有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閱工作的結果對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雙方協定之業務約定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工作。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包括詢問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並進行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之審計，故此我們未能保證可知悉所有在審計中可能發現的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未注意到任何事項致使我們認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中期財務報告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 10 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一九年八月五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 | 附註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
| 收入 | 3 | 354,666 | 388,495 |
| 銷售成本 | | (108,500) | (115,406) |
| 毛利 | | 246,166 | 273,089 |
|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 | 2,731 | (2,545) |
| 銷售及分銷費用 | | (99,592) | (97,672) |
| 行政費用 | | (20,648) | (19,844) |
| 研發費用 | | (42,936) | (28,902) |
| 其他經營費用 | | (587) | (8) |
| 融資成本 | 4(a) | (239) | — |
|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 | | (845) | (217) |
| 稅前溢利 | 4 | 84,050 | 123,901 |
| 所得稅費用 | 5 | (13,348) | (25,512) |
| 期間溢利 | | 70,702 | 98,389 |
| 以下各方應佔部分： | | | |
| 本公司權益股東 | | 70,714 | 98,613 |
| 非控股權益 | | (12) | (224) |
| 期間溢利 | | 70,702 | 98,389 |
| 每股盈利 | 6 | | |
| 基本 | | 0.0562 美元 | 0.0754 美元 |
| 攤薄 | | 0.0551 美元 | 0.0740 美元 |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項方法，本集團不會重述比較資料。參閱附註2。

第46至第70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告的一部分。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詳情載列於附註13。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
| 期間溢利 | 70,702 | 98,389 |
|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已扣除稅項 | | |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 | |
| 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外幣換算差額 | <u>(1,235)</u> | <u>(2,312)</u> |
|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u>69,467</u> | <u>96,077</u> |
| 以下各方應佔部分： | | |
| 本公司權益股東 | 69,479 | 96,301 |
| 非控股權益 | <u>(12)</u> | <u>(224)</u> |
|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u>69,467</u> | <u>96,077</u> |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項方法，本集團不會重述比較資料。參閱附註2。

第46至第70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

| | 附註 |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和設備 | 7 | 21,727 | 8,821 |
| 無形資產 | | 799 | 461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8 | 27,679 | 2,182 |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 | 5,105 | 5,949 |
| 其他金融資產 | | 43,349 | 44,075 |
| | | <u>98,659</u> | <u>61,488</u>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 337 | 280 |
| 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 | 9 | 19,789 | 9,397 |
| 應收資金 | 10 | 52,203 | 40,701 |
| 受限制存款 | | 5,255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1 | 270,424 | 287,547 |
| | | <u>348,008</u> | <u>337,925</u> |
| 流動負債 | | | |
| 應付賬款和其他應付款 | 12 | 48,394 | 41,409 |
| 應付稅項 | | 35,623 | 44,705 |
| 遞延收入 | | 29,502 | 31,564 |
| 租賃負債 | 2(d) | 3,679 | — |
| | | <u>117,198</u> | <u>117,678</u> |
| 流動資產淨額 | | <u>230,810</u> | <u>220,247</u>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 <u>329,469</u> | <u>281,735</u> |
| 非流動負債 | | | |
| 租賃負債 | 2(d) | 8,384 | — |
| 遞延稅項負債 | | 558 | 353 |
| | | <u>8,942</u> | <u>353</u> |
| 資產淨額 | | <u>320,527</u> | <u>281,382</u>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

| | 附註 |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
|---------------|-------|------------------------|--------------------------|
| 資本和儲備 | | | |
| 股本 | 13(b) | 3 | 3 |
| 儲備 | | <u>320,524</u> | <u>282,600</u> |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 | <u>320,527</u> | <u>282,603</u> |
| 非控股權益 | | <u>—</u> | <u>(1,221)</u> |
| 權益總額 | | <u><u>320,527</u></u> | <u><u>281,382</u></u> |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項方法，本集團不會重述比較資料。參閱附註2。

第46至第70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 附註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部分 | | | | | | | | | | | 非控股權益 | 權益總額 |
|--------------------------------|-------------|---------------|-----------------|--------------------|---------------|-----------|--------------|----------------|----------------|----------------|----------|----------------|------|
| | 股本 | 股份溢價 | 以股份為基礎的 支付儲備 | 股份 獎勵計劃 所持股份 | 購回以供 註銷的股份 | 法定儲備 | 其他儲備 | 匯兌儲備 | 保留溢利 | 總額 | 千美元 | |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3 | 52,985 | 9,348 | (19,948) | (2,682) | 88 | 2,454 | (4,996) | 245,351 | 282,603 | (1,221) | 281,382 | |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 |
| 期間溢利 | - | - | - | - | - | - | - | - | 70,714 | 70,714 | (12) | 70,702 |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 | - | (1,235) | - | (1,235) | - | (1,235) | |
|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1,235) | 70,714 | 69,479 | (12) | 69,467 | |
| 處置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1,233 | 1,233 | |
|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 | - | 2,166 | - | - | - | - | - | - | 2,166 | - | 2,166 | |
|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股份 | 13(b) | - | - | (508) | - | - | - | - | - | (508) | - | (508) | |
| 購回普通股 | 13(b) | - | - | - | (6,666) | - | - | - | - | (6,666) | - | (6,666) | |
| 註銷普通股 | 13(b) | -* | (8,555) | - | 8,555 | - | - | - | - | - | - | - | |
| 行使購股權 | 13(b) | -* | 283 | (70) | - | - | - | - | - | 213 | - | 213 | |
| 獎勵股份的歸屬 | 13(b) | - | (309) | (1,260) | 1,569 | - | - | - | - | - | - | - | |
| 股份獎勵計劃已收股息 | | - | - | - | - | - | 491 | - | - | 491 | - | 491 | |
| 已派付二零一八年第二次中期股息 | 13(a) | - | - | - | - | - | - | - | (27,251) | (27,251) | - | (27,251) | |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 <u>3</u> | <u>44,404</u> | <u>10,184</u> | <u>(18,887)</u> | <u>(793)</u> | <u>88</u> | <u>2,945</u> | <u>(6,231)</u> | <u>288,814</u> | <u>320,527</u> | <u>-</u> | <u>320,527</u> | |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項方法，本集團不會重述比較資料。參閱附註2。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部分 | | | | | | | | | | | | |
|----------------------------|-------|---------|---------------------|--------------------|---------------|------|-------|---------|----------|----------|---------|----------|
| 附註 | 股本 | 股份溢價 | 以股份為 基礎的 支付儲備 | 股份 獎勵計劃 所持股份 | 購回以供 註銷的股份 | 法定儲備 | 其他儲備 | 匯兌儲備 | 保留溢利 | 總額 | 非控股權益 | 權益總額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 3 | 125,435 | 7,981 | (18,501) | (671) | 88 | 1,577 | (811) | 114,072 | 229,173 | (1,355) | 227,818 |
| 初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影響 | - | - | - | - | - | - | - | - | (4,901) | (4,901) | - | (4,901)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 已調整結餘 | 3 | 125,435 | 7,981 | (18,501) | (671) | 88 | 1,577 | (811) | 109,171 | 224,272 | (1,355) | 222,917 |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
| 期間溢利 | - | - | - | - | - | - | - | - | 98,613 | 98,613 | (224) | 98,389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 | - | (2,312) | - | (2,312) | - | (2,312) |
|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2,312) | 98,613 | 96,301 | (224) | 96,077 |
|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 | - | 2,522 | - | - | - | - | - | - | 2,522 | - | 2,522 |
| 購回普通股 | 13(b) | - | - | - | (37,034) | - | - | - | - | (37,034) | - | (37,034) |
| 註銷普通股 | 13(b) | -* | (32,622) | - | 32,622 | - | - | - | - | - | - | - |
| 行使購股權 | 13(b) | -* | 708 | (198) | - | - | - | - | - | 510 | - | 510 |
| 獎勵股份的歸屬 | 13(b) | - | 210 | (1,756) | 1,546 | - | - | - | - | - | - | - |
| 股份獎勵計劃已收股息 | - | - | - | - | - | - | 409 | - | - | 409 | - | 409 |
| 已派付二零一七年第二次中期股息 | 13(a) | - | - | - | - | - | - | - | (23,803) | (23,803) | - | (23,803) |
|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 3 | 93,731 | 8,549 | (16,955) | (5,083) | 88 | 1,986 | (3,123) | 183,981 | 263,177 | (1,579) | 261,598 |

* 該等金額為低於 1,000 美元。

第 46 至第 70 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經營活動 | | |
|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 63,644 | 136,430 |
| 已付所得稅 | (17,548) | (9,798) |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 46,096 | 126,632 |
| 投資活動 | | |
| 購置其他金融資產的付款 | (2) | (2,000) |
|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 — | (1,209) |
| 購入物業、廠房、設備及無形資產的付款 | (3,660) | (1,908) |
| 用於購置物業的存款 | (24,646) | — |
| 處置物業、廠房和設備所得款項 | 25 | — |
|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 (28,283) | (5,117) |
| 融資活動 | | |
| 已付租金的本金金額 | (1,023) | — |
| 已付租金的利息金額 | (239) | — |
| 已派付股息 | (26,760) | (23,394) |
| 購回股份付款 | (6,666) | (37,034) |
| 購買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付款 | (508) | — |
|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 213 | 510 |
|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 (34,983) | (59,918) |
|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變動淨額 | (17,170) | 61,597 |
|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 287,547 | 221,892 |
|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 47 | (1,007) |
|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 270,424 | 282,482 |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項方法，本集團不會重述比較資料。參閱附註2。

第46至第70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是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同時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本中期財務報告獲授權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五日刊發。

本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二零一八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惟預期將會於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與負債、收入及支出由年初至今的列報金額。實際的結果與此等估計或有不同。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節選的附註解釋。附註包括對理解IGG Inc(「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變動及表現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份財務報表所規定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表乃未經審計，但已經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38頁。

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包含在本中期財務報告中，其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而是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本公司的核數師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六日的報告中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了無保留意見。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2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布一項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以及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外，概無任何政策修訂對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中編製或呈報當前或過往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採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 4 號「確定一項協議是否包含租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 15 號「經營租賃」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 27 號「評價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的實質」)。該項準則為承租人引入一項單一的會計模式，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除租賃期限為 12 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外)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出租人會計處理要求大致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的相關會計處理方法相同。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本集團已選擇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並因此將初始應用該項準則的累積影響確認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權益期初結餘的調整。比較資料並未重述，且繼續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匯報。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及所應用過渡選擇方案之性質和影響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會計政策變動

(i) 租賃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涉及控制權的概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根據客戶是否於一段期間內(由使用量確定)控制可識別資產的使用來定義租賃。當客戶有權主導該項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且從使用中獲取幾乎所有的經濟利益時，控制權被轉移。

本集團僅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簽訂或修改的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租賃新定義。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簽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已使用簡便實務操作方法，繼續沿用之前對現有安排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所做的評估。

因此，對於之前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被評估為租賃的合約，繼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作為租賃進行會計處理；而之前被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則繼續作為執行合約進行會計處理。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a) 會計政策變動(續)

(ii) 承租人會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消了過往《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規定承租人將租賃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要求。相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本集團在作為承租人時，對包含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過往劃分為經營租賃的所有租賃(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進行資本化。就本集團而言，該等新資本化租賃主要與附註16披露的物業、廠房和設備相關。

倘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已選擇不分拆非租賃組成部分，並對每個租賃組成部分和任何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一項單一的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若租賃被資本化，則租賃負債以租賃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使用該項租賃的內含利率折現；或如果內含利率無法輕易釐定，則使用相關的增量借款利率。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以攤銷成本計量，且利息費用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並不包含於租賃負債的計量中，並因此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計入損益。

租賃資本化時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任何於開始日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以及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費用。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將拆卸、搬移相關資產或復原相關資產或資產所在地點的費用估算折現至其現值，減去已收到的租賃優惠。

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列賬。

當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動；或本集團就餘值擔保下預計應付的金額發生變化；或由於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地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化時，承租人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時，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零，則計入損益。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續)

(b) 應用上述會計政策時的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來源

釐定租賃期

如上述會計政策所述，租賃負債以租賃期內應付租賃款項的現值初始確認。在釐定包含本集團可行使續租選擇權的租賃的租賃期開始日時，本集團將評估行使該等續租選擇權的可能性，並考慮產生行使選擇權的經濟動機的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其中包括優惠條款、所承擔的租賃改良以及相關資產對本集團營運的重要性)。當本集團控制權範圍內發生重大事件或重大變動時，重新評估租賃期。租賃期的任何增加或減少將影響未來年度已確認的租賃負債和使用權資產金額。

(c) 過渡影響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釐定剩餘租賃期的期限，以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之前劃分為經營租賃的租賃項目之租賃負債，並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相關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用於釐定剩餘租賃付款現值的增量借款利率之加權平均數為4.25%。

為簡化向《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過渡，本集團於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當日應用下列確認豁免和簡便實務操作方法：

- (i) 本集團選擇不對剩餘租賃期於自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當日起 12 個月內結束(即：租賃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結束)的租賃負債和使用權資產租賃確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規定；
- (ii) 當計量於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當日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對具備合理相似特徵(例如，在相似經濟環境下相似類別的相關資產，並具備相似剩餘租賃期的租賃)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及
- (iii) 在計量於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當日的的使用權資產時，本集團依靠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租賃是否為虧損合同的前期評估，作為開展減值審核的替代方法。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c) 過渡影響(續)

下表將附註16披露的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期初結餘對賬：

| |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美元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 12,063 |
| 減：與豁免資本化租賃相關的承擔： | |
| — 二零一九年剩餘租賃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結束的短期租賃及其他租賃 | (81) |
| — 低價值資產租賃 | (119) |
| 加：本集團認為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的額外期間租賃付款 | 2,123 |
| | <u>13,986</u> |
| 減：未來利息支出總額 | <u>(1,202)</u> |
| 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使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 | <u>12,784</u> |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總額 | <u><u>12,784</u></u> |

與過往劃歸為經營租賃的租賃項目相關的使用權資產已按等同於已確認的剩餘租賃負債金額確認，並通過與該項租賃相關的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進行調整。

本集團於財務狀況表中的「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列示使用權資產，並單獨列示租賃負債。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續)

(c) 過渡影響(續)

下表概述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 |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價值 千美元 | 經營租賃 合約的資本化 千美元 |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的賬面價值 千美元 |
|------------------------------------|-----------------------------------|-----------------------|--------------------------------|
|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 綜合財務狀況表細列項目 | | | |
| 物業、廠房和設備 | 8,821 | 12,514 | 21,335 |
| 非流動資產總額 | 61,488 | 12,514 | 74,002 |
| 應付賬款和其他應付款 | 41,409 | (270) | 41,139 |
| 租賃負債(流動) | — | 3,364 | 3,364 |
| 流動負債 | 117,678 | 3,094 | 120,772 |
| 流動資產淨額 | 220,247 | (3,094) | 217,153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281,735 | 9,420 | 291,155 |
|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 9,420 | 9,420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 353 | 9,420 | 9,773 |
| 資產淨額 | 281,382 | — | 281,382 |

於報告期末及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當日，按相關資產類別分析本集團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如下：

| |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美元 |
|-----------------|------------------------|-----------------------|
| 計入「物業、廠房和設備」： | | |
| 租賃自用的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 11,337 | 12,514 |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d) 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及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的租賃負債之剩餘合約到期日如下：

|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
| | 最低租賃 付款的現值 千美元 |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美元 | 最低租賃 付款的現值 千美元 |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美元 |
| 1年內 | <u>3,679</u> | <u>3,746</u> | <u>3,167</u> | <u>3,232</u> |
| 1年後但2年內 | <u>3,308</u> | <u>3,511</u> | <u>3,301</u> | <u>3,506</u> |
| 2年後但5年內 | <u>4,606</u> | <u>5,194</u> | <u>5,755</u> | <u>6,530</u> |
| 5年後 | <u>470</u> | <u>596</u> | <u>561</u> | <u>718</u> |
| | <u>8,384</u> | <u>9,301</u> | <u>9,617</u> | <u>10,754</u> |
| | <u>12,063</u> | <u>13,047</u> | <u>12,784</u> | <u>13,986</u> |
| 減：未來利息支出總額 | | <u>(984)</u> | | <u>(1,202)</u> |
| 租賃負債現值 | | <u>12,063</u> | | <u>12,784</u> |

(e)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分部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對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進行初始確認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需確認租賃負債未償付結餘所產生的利息費用，並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而非按照此前的政策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經營租賃的租金費用。與本期間一直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結果相比，上述會計處理對本集團綜合損益表內的經營匯報溢利產生積極影響。

在現金流量表內，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需將根據已資本化的租賃支付的租金拆分為本金金額和利息金額。該等要素被劃分為融資現金流出，並採用與此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劃分為融資租賃的租賃類似的會計處理方法，而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下的經營租賃劃分為經營現金流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採用導致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流量列報產生變動。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e)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分部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續)

下表可能顯示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分部業績及現金流量的估計影響，通過調整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中匯報的金額，計算如果繼續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而非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假設金額估算，並通過比較二零一九年的該等假設金額與二零一八年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編製的實際對應金額。

| | 二零一九年 | | | 二零一八年 | |
|-------------|--------|---------|----------|-------------|----------|
| | 根據 | 加上： | 扣除： | 猶如根據 | 與根據 |
| | 《國際財務 | 《國際財務 | 猶如根據 | 《國際會計準則》 | 《國際會計準則》 |
| | 報告準則》 | 報告準則》 | 《國際會計準則》 | 《國際會計準則》 | 《國際會計準則》 |
| | 第16號 | 第16號的 | 第17號計算， | 第17號計算， | 第17號匯報的 |
| | 匯報的金額 | 折舊和利息費用 | 與經營租賃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 | | 相關的估計金額 | 的假設金額 | 的假設金額 | 金額比較 |
| | (A) | (B) | (C) | (D = A+B-C) |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 | | | | | |
| 準則》第16號對 | | | | | |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 | | | | | |
| 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 的財務業績產生的影響： | | | | | |
| 經營溢利 | 85,134 | 1,650 | 1,767 | 85,017 | 124,118 |
| 融資成本 | (239) | 239 | — | — | — |
| 稅前溢利 | 84,050 | 1,889 | 1,767 | 84,172 | 123,901 |
| 期間溢利 | 70,702 | 1,889 | 1,767 | 70,824 | 98,389 |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e)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分部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續)

| | 二零一九年 | | 二零一八年 | |
|--|--|---|---|--|
| | 猶如根據 《國際會計準則》 第17號計算， 與經營租賃 相關的估計 金額(註i&ii) (A) 千美元 | 猶如根據 《國際會計準則》 第17號計算， 二零一九年 的假設金額 (B) 千美元 | 與根據 《國際會計準則》 第17號匯報 的二零一八年 金額比較 (C = A+B) 千美元 | 與根據 《國際會計準則》 第17號匯報 的二零一八年 金額比較 千美元 |
|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對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 細列項目產生之影響： | | | | |
| 經營產生的現金 | 63,644 | (1,262) | 62,382 | 136,430 |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 46,096 | (1,262) | 44,834 | 126,632 |
| 已付租金的本金金額 | (1,023) | 1,023 | — | — |
| 已付租金的利息金額 | (239) | 239 | — | — |
| 融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淨額 | (34,983) | 1,262 | (33,721) | (59,918) |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e)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分部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續)

註：

- (i) 「與經營租賃相關的估計金額」為二零一九年現金流量的估計金額，該等估計金額與如果繼續於二零一九年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則歸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項目相關。該項估計假設租金和現金流量之間並無差異，且如果繼續於二零一九年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該等於二零一九年訂立的新租賃將被歸類為經營租賃。任何潛在的稅務影響淨額均被忽略。
- (ii) 在此影響表格中，該等現金流出乃從融資活動重新分類至經營活動，以計算如果繼續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之假設金額，以及融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淨額。

3 收入和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國際市場從事網絡遊戲的開發及經營。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幾乎所有收入均來自於網絡遊戲並於一段時間內進行確認。

本集團具有多元化的客戶群，且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客戶與本集團發生超過本集團收入10%的交易(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a) 按地區劃分的收入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
| 亞洲 | 153,689 | 182,179 |
| 北美洲 | 94,333 | 106,161 |
| 歐洲 | 87,857 | 84,695 |
| 南美洲 | 10,286 | 6,654 |
| 大洋洲 | 5,498 | 6,689 |
| 非洲 | 3,003 | 2,117 |
| | <u>354,666</u> | <u>388,495</u> |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3 收入和經營分部資料(續)

(b) 特定非流動資產

| |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
|-----|------------------------|--------------------------|
| 亞洲 | 16,221 | 5,773 |
| 北美洲 | 5,273 | 2,913 |
| 其他 | 233 | 135 |
| | <u>21,727</u> | <u>8,821</u> |

4 稅前溢利

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a) 融資成本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
| 租賃負債利息 | <u>239</u> | <u>—</u> |

(b) 員工成本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
| 薪金、工資和其他福利 | 31,598 | 26,625 |
|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 2,166 | 2,522 |
|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 1,150 | 814 |
| | <u>34,914</u> | <u>29,961</u> |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4 稅前溢利(續)

(c) 其他項目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
| 渠道成本 | 99,245 | 108,605 |
| 折舊 | | |
| — 自有物業、廠房和設備 | 1,544 | 1,146 |
| — 使用權資產 | 1,650 | — |
| 攤銷 | 180 | 626 |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 (1,025) | 3,326 |
| 投資公允價值虧損 | 671 | 583 |
| 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及應收資金的減值虧損 | 64 | 31 |
| 處置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收益)/虧損 | (1) | 5 |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項方法，本集團不會重述比較資料。參閱附註2。

5 所得稅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
| 本期稅項—新加坡 | 12,905 | 23,353 |
| 本期稅項—其他 | 238 | 2,151 |
| 遞延稅項 | 205 | 8 |
| | <u>13,348</u> | <u>25,512</u> |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因此毋須繳納所得稅。

IGG Singapore Pte. Ltd. 須按照新加坡現行企業所得稅稅率17%繳納稅款，且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獲取的合資格利潤有權享有10%的優惠稅率(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5 所得稅(續)

根據相關所得稅法，中國附屬公司就其各自應課稅所得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所得稅。福州天極獲授技術先進型服務企業資格，因此天極享有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

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轄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6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中期期間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70,714,000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8,613,000美元)，以及本中期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259,124,000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07,865,000普通股)計算，方法如下：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基本)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 | '000 | '000 |
| 於一月一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 1,281,622 | 1,328,453 |
| 股份獎勵計劃的影響 | (22,259) | (22,084) |
| 已行使購股權的影響 | 1,129 | 6,341 |
| 已回購普通股的影響 | (1,368) | (4,845) |
| 於六月三十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 <u>1,259,124</u> | <u>1,307,865</u> |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6 每股盈利(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本中期期間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70,714,000 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8,613,000 美元)，以及本中期期間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282,471,000 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32,290,000 普通股)計算，方法如下：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攤薄)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 | '000 | '000 |
| 於六月三十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1,259,124 | 1,307,865 |
| 被視為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的影響 | 15,346 | 17,713 |
| 被視為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發行股份的影響 | 8,001 | 6,712 |
| 於六月三十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 <u>1,282,471</u> | <u>1,332,290</u> |

7 物業、廠房和設備

(a) 使用權資產

如附註 2 所述，本集團已使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並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以確認與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歸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項目相關的使用權資產。有關本集團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之賬面淨值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附註 2。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訂立若干辦公室物業使用的租賃協議，且因此確認額外的使用權資產 301,000 美元。

(b) 購置自有資產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新增 3,124,000 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46,000 美元)租賃裝修、電腦設備及辦公設備項目。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8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主要是為收購物業存儲的存款及向員工提供的住房貸款和租賃按金。

9 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損失準備淨額計量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 |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
|---------------|------------------------|--------------------------|
| 三個月內 | 423 | 456 |
| 三至六個月 | 365 | 246 |
| 六個月至一年 | 240 | 256 |
| 應收賬款扣除損失準備后淨額 | 1,028 | 958 |
| 預付款 | 15,568 | 4,793 |
| 按金 | 191 | 914 |
| 其他應收款 | 3,002 | 2,732 |
| | 19,789 | 9,397 |

本集團主要以現金結算的方式與其客戶訂立貿易條款，惟從事網絡遊戲聯合經營業務的知名企業客戶除外，該等客戶的信貸期通常為一至六個月。

10 應收資金

應收資金是指從第三方支付服務供應商就玩家購買高級遊戲資源所收取現金的結餘。本公司仔細考慮並監控第三方支付服務供應商的信譽度。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所有應收資金均於三個月內到賬。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11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 |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
|-----------------------|------------------------|--------------------------|
| 銀行存款與庫存現金 | 263,355 | 274,121 |
| 其他貨幣資金 | 7,069 | 13,426 |
| 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u>270,424</u> | <u>287,547</u> |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量的應付款項(其中包含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 |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
|----------------|------------------------|--------------------------|
| 三個月內 | 29,482 | 20,529 |
| 三至六個月 | 411 | 591 |
| 六個月至一年 | 96 | 133 |
| 超過一年 | 200 | 184 |
| 應付款項總額 | <u>30,189</u> | <u>21,437</u> |
| 應付薪金及福利 | 5,384 | 6,437 |
| 其他應付稅項 | 7,019 | 6,658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註) | 5,802 | 6,877 |
| | <u>48,394</u> | <u>41,409</u> |

註：

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先前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應計租賃付款270,000美元已調整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請參閱附註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不計息，且預期於三個月內償還或按要求償還。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13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 (i) 本中期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中期後宣派的每股普通股中期股息 13.0 港仙 (二零一八年：每股普通股 17.7 港仙) | <u>21,200</u> | <u>29,517</u> |

於本期報告期末中期股息未確認為負債。

- (ii)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中期核准和派發的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期間核准和派發 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6.7 港仙 (二零一八年：每股普通股 14.0 港仙) | <u>27,251</u> | <u>23,803</u> |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13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本和儲備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本期間的交易概要如下：

| | 已發行 股份數目 | 已發行股份 千美元 | 股份溢價 千美元 | 就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的股份 千美元 | 購回以供 註銷的股份 千美元 |
|--------------|----------------------|--------------|---------------|-------------------------|----------------------|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1,281,621,849 | 3 | 52,985 | (19,948) | (2,682) |
| 獎勵股份的歸屬 | — | — | (309) | 1,569 | — |
| 已行使購股權(附註14) | 1,645,450 | —* | 283 | — | — |
|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股份 | — | — | — | (508) | — |
| 購回普通股 | — | — | — | — | (6,666) |
| 註銷普通股 | (6,991,000) | —* | (8,555) | — | 8,555 |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 <u>1,276,276,299</u> | <u>3</u> | <u>44,404</u> | <u>(18,887)</u> | <u>(793)</u>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1,328,453,433 | 3 | 125,435 | (18,501) | (671) |
| 獎勵股份的歸屬 | — | — | 210 | 1,546 | — |
| 已行使購股權(附註14) | 8,319,250 | —* | 708 | — | — |
| 購回普通股 | — | — | — | — | (37,034) |
| 註銷普通股 | (21,868,000) | —* | (32,622) | — | 32,622 |
|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 <u>1,314,904,683</u> | <u>3</u> | <u>93,731</u> | <u>(16,955)</u> | <u>(5,083)</u> |

* 該等金額表示少於1,000美元的數額。

(i)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以每股約為9.20港元的均價從聯交所購回5,688,000股股份，已付總金額為52,304,280港元(相等於約6,666,000美元)。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13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的是保障本集團可持續經營並維繫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最大化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和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做出調整。為維繫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返還資本，購回本公司的股份或發行新股。報告期內，資本管理的目的、政策或流程並未發生變化。

本集團通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監管資本。資本是指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權益總額。

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幾乎所有先前以經營租賃入賬的租賃項目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相應租賃負債。這導致本集團的債務總額顯著增加，且當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例相比時，由29.6%變為31.7%。

本集團於當期和過往報告期，及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的資產負債比例如下：

| |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美元 |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
|---------|------------------------|-----------------------|--------------------------|
| 流動負債總額 | 117,198 | 120,772 | 117,678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 8,942 | 9,773 | 353 |
| | <u>126,140</u> | <u>130,545</u> | <u>118,031</u> |
| 流動資產總額 | 348,008 | 337,925 | 337,925 |
| 非流動資產總額 | 98,659 | 74,002 | 61,488 |
| | <u>446,667</u> | <u>411,927</u> | <u>399,413</u> |
| 資產負債比例 | <u>28.2%</u> | <u>31.7%</u> | <u>29.6%</u> |

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以確認與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劃歸為經營租賃的租賃項目相關的租賃負債。根據該項方法，毋須重述比較資料。請參閱附註2。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14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經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通過的股東書面決議案批准(「決議案」)。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期間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且可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 | 截至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截至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加權平均行使價 美元 | 購股權數目 | 加權平均行使價 美元 | 購股權數目 |
| 期初尚未行使 | 0.0722 | 13,782,000 | 0.0630 | 22,381,000 |
| 本期間已行使 | 0.0643 | (1,449,200) | 0.0463 | (8,021,000) |
| 本期間已沒收 | — | — | — | — |
| 期末尚未行使 | 0.0731 | 12,332,800 | 0.0723 | 14,360,000 |
| 期末可行使 | 0.0731 | 12,332,800 | 0.0723 | 14,360,000 |

於報告期末，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數目 | 每股行使價 美元 | 行使期 |
|--------------------------|-------------|-------------------|
| 51,000 | 0.0500 | 首次公開發售至2019年7月31日 |
| 4,825,500 | 0.0525 | 首次公開發售至2021年4月20日 |
| 20,000 | 0.0525 | 首次公開發售至2021年5月2日 |
| 350,500 | 0.0865 | 首次公開發售至2021年8月13日 |
| 785,000 | 0.0865 | 首次公開發售至2022年1月14日 |
| 3,625,000 | 0.0865 | 首次公開發售至2022年5月20日 |
| 2,675,800 | 0.0865 | 首次公開發售至2023年3月30日 |
| <u>12,332,800</u> | |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2.96年(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3年)。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14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續)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期間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及可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如下：

| | 截至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截至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 購股權數目 |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 購股權數目 |
| 期初尚未行使 | 5.45 | 7,369,750 | 4.79 | 7,569,666 |
| 本期間授出 | — | — | 12.14 | 540,000 |
| 本期間已行使 | 4.85 | (196,250) | 3.72 | (298,250) |
| 本期間已沒收 | 9.23 | (130,000) | 5.47 | (20,000) |
| 期末尚未行使 | 5.40 | 7,043,500 | 5.34 | 7,791,416 |
| 期末可行使 | 4.50 | 6,036,000 | 4.17 | 4,873,666 |

於報告期末，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數目 | 每股行使價 港元 | 行使期 |
|--------------------------|-------------|-------------------------|
| 100,000 | 5.47 | 2015年8月11日至2024年8月10日 |
| 517,000 | 3.51 | 2015年11月21日至2024年11月20日 |
| 3,734,834 | 3.90 | 2016年3月23日至2025年3月22日 |
| 1,166,666 | 3.90 | 2016年6月3日至2025年3月22日 |
| 25,000 | 2.94 | 2016年9月10日至2025年9月9日 |
| 540,000 | 10.50 | 2018年4月20日至2027年4月19日 |
| 270,000 | 10.08 | 2018年11月17日至2027年11月16日 |
| 540,000 | 12.14 | 2019年5月4日至2028年5月3日 |
| 150,000 | 10.24 | 2019年8月23日至2028年8月22日 |
| <u>7,043,500</u> | |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6.28年(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2年)。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14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續)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和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而言，本期間行使購股權當日公司股票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 10.88 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59 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和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行使的購股權致使本公司發行 1,645,450 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319,250 股)普通股並產生 283,000 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08,000 美元)的股份溢價，進一步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 13。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採納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揚若干經選定承授人的貢獻並予以鼓勵，以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服務，並吸引合適人員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效力。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及獎勵股份的數目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變動如下：

| | 就股份獎勵計劃 持有但尚未授出 的股份數目 | 已授出 但尚未歸屬的 獎勵股份數目 | 總計 |
|-------------|-----------------------------|-------------------------|-------------------|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13,439,428 | 9,234,127 | 22,673,555 |
| 購買* | 385,000 | — | 385,000 |
| 已授出 | (460,482) | 460,482 | — |
| 已沒收 | 266,587 | (266,587) | — |
| 已歸屬 | — | (1,767,983) | (1,767,983) |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 <u>13,630,533</u> | <u>7,660,039</u> | <u>21,290,572</u> |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股份獎勵計劃購回 3,880,000 股股份，其中 385,000 股股份於本期結算完畢並轉為本集團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授出獎勵股份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每股 10.26 港元。

1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i)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持續基準所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該等金融工具已歸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個公允價值層級。本集團參照以下估值方法所採用的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和重要性，從而釐定公允價值計量數值所應歸屬的層級：

- 第一層級估值：只使用第一層級輸入值(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在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來計量公允價值
- 第二層級估值：使用第二層級輸入值(即未達第一層級的可觀察輸入值)並捨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來計量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值是指欠缺市場資料的輸入值
- 第三層級估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來計量公允價值

所有分類至以FVPL計量金融資產的無報價權益投資均採用第三層級估計來計量。

(ii) 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資料

無報價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是參考投資方最新可用的財務資料進行釐定，並於適用時按市場倍數進行調整。

本期間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結餘變動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
| 無報價權益投資 | | |
| 於一月一日 | 44,075 | 11,770 |
| 現以FVPL計量的金融資產導致的轉入保留溢利 | — | (4,827) |
| 已獲得的新增投資 | 2 | 2,000 |
| 投資之公允價值虧損 | (671) | (583) |
| 匯兌調整 | (57) | (50) |
| 於六月三十日 | <u>43,349</u> | <u>8,310</u> |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1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b) 非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金額，與其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允價值數額差異不大。

16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 |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
|---------|--------------|
| 1年內 | 3,143 |
| 1年後但5年內 | 8,920 |
| | <hr/> |
| | 12,063 |
| | <hr/> <hr/> |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室物業。該等物業的租賃協議之期限為一年至五年。

本集團為若干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劃歸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物業之承租人。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項方法，本集團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以確認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負債(參閱附註2)。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未來租賃付款根據附註2載列的政策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租賃負債。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以美元列示)

17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

以下是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的酬金：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
| 短期僱員福利 | 2,195 | 4,380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4 | 23 |
| | <u>2,199</u> | <u>4,403</u> |

酬金總額已計入「員工成本」中(參閱附註4(b))。

(b) 其他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Tap Media Technology Pte. Ltd.(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七日起，作為本集團的一間合營企業)為本集團提供廣告服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的廣告費用為1,937,000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02,000美元)，且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預付款結餘為482,000美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9,000美元)。

除上述所披露外，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與關聯方進行任何其他重大交易或存在未結算結餘。

18 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本集團完成收購意大利的物業及物業管理公司。該項收購的對價總額約20,100,000歐元，大致相當於22,855,000美元。

19 比較數字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案，本集團不會重述比較資料。有關會計政策變動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2中披露。

釋義

| | | |
|------------------|-----|---|
| 「3D」 | 指 | 三維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營業日」 | 指 | 香港及開曼群島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營業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或開曼群島公眾假期除外) |
| 「英屬處女群島」 | 指 | 英屬處女群島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
| 「本公司」 | 指 | IGG Inc，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
| 「公司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控股股東」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企業管治守則」 | 指 |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Duke Online」 | 指 | Duke Online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蔡宗建先生擁有 |
| 「Edmond Online」 | 指 | Edmond Online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池元先生擁有 |
| 「歐元」 | 指 | 歐盟的通用基礎貨幣單位 |
| 「創辦人」 | 指 | 蔡宗建先生及池元先生 |
| 「福州天極」 | 指 | 福州天極數碼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五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
| 「福州天盟」 | 指 | 福州天盟數碼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二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分別由鄭德陽先生擁有50%及由羅承鋒先生擁有50% |
| 「本集團」、「IGG」或「我們」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港元」及「港仙」 | 分別指 |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IGG Singapore」 | 指 | IGG Singapore Pte. Ltd.，一家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新加坡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上市」 | 指 | 股份於GEM上市 |
| 「上市日期」 | 指 | 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八日，股份首次於GEM買賣的日期 |

| | | |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MAU」 | 指 | 每月活躍用戶數 |
| 「標準守則」 | 指 | 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規定的交易守則 |
| 「新登記股東」 | 指 | 鄭德陽先生和羅承鋒先生 |
| 「PC」 | 指 | 個人計算機 |
| 「本期間」、「本期」或「期內」 | 指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 指 |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二日採納及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經全體股東書面決議案修訂的購股權計劃，若干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段 |
| 「原有結構性合約」 | 指 | 一系列合約(經補充)，包括認購期權協議，獨家技術諮詢服務協議，股權質押協議，授權書及網絡遊戲許可協議 |
| 「招股章程」 | 指 |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的招股章程 |
| 「研發」 | 指 | 研究與開發 |
| 「人民幣」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 「證券及期貨條例」 | 指 |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
| 「新加坡元」 | 指 | 新加坡法定貨幣新加坡元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
| 「股東」 | 指 | 本公司股東 |
| 「股份獎勵計劃」 | 指 |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
| 「購股權計劃」 | 指 |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一段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結構性合約」 | 指 | 一系列合約，包括新認購期權協議、新獨家技術諮詢服務協議、新股權質押協議、新授權書、新網絡遊戲許可協議及配偶承諾 |
| 「主要股東」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美元」及「美分」 | 分別指 |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及美分 |
| 「%」 | 指 | 百分比 |

* 本報告中英文本如有任何不一致的地方，應以本報告的英文本為準。